新野县公安局2026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新野政采磋商-2026-73

2.采购项目名称：新野县公安局2026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11月13日

5.评审日期：2026年11月26日

二、成交情况：

<table>
<tr><td>包号</td><td colspan="2">采购内容</td><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2">地址</td><td>中标金额</td><td>单位</td><td>备注信息</td></tr>
<tr><td rowspan="3">新野政采磋商-2026-73-1</td><td colspan="2">新野县公安局2026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td><td>新野县仁义餐饮服务有限公司</td><td colspan="2">新野县城关镇景虹广场2号楼</td><td>586000.00</td><td>元</td><td rowspan="3">评审总得分:69分</td></tr>
<tr><td>序号</td><td>名称</td><td>服务范围</td><td>服务要求</td><td>服务时间</td><td colspan="2">服务标准</td></tr>
<tr><td>1</td><td>新野县公安局2026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项目</td><td>新野县公安局2026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td><td>符合国家要求的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td><td>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td><td colspan="2">符合国家要求的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td></tr>
</table>

三、评审专家名单：

宋波（磋商小组组长）、刘春玲、封晓阳（采购人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本项目参照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等相关规定计费收取代理服务费。收费金额：10000.00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包括：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4.事实依据；5.必要的法律依据；6.提出质疑的日期；7.经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以质疑书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的质疑书将不予受理。

七、凡是对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野县公安局

地　　址：河南省新野县玄德路中段

联 系 人：周涛

联系方式：189392296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河南鹏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鸭电社区居委会粮食局家属院方园小区1幢1单元301室

联系人：魏玉菊

联系方式：1703633787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玉菊

联系方式：17036337875